

福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98號報告編號： ABA25502977
報告日期： 2025/05/29

產品名稱： 喜瑞爾FUNKY MIX鷹嘴豆可可
樣品包裝： 請參考報告頁樣品照片
樣品狀態/數量： 常溫/6件
產品型號： —
產品批號： FP160525
申請廠商： 福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廠商地址/電話/聯絡人： 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98號/04-26393111#528/陳金豐
生產或供應廠商： 福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日期： —
有效日期： 2026/05/15
原產地(國)： 台灣

以上測試樣品及相關資訊係由申請廠商提供並確認。

收樣日期： 2025/05/20
測試日期： 2025/05/20
測試結果： -請見下頁-

王曉雯

王曉雯 / 副理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簽署人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福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98號報告編號： ABA25502977
報告日期： 2025/05/29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測試結果	定量/偵測 極限(註3)	單位	食品衛生 標準
★ 金黃色葡萄球菌	衛生福利部104年10月13日部授食字第1041901818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金黃色葡萄球菌 之檢驗(MOHWM0002.02)	陰性	10	CFU/g	≤ 100
★ 沙門氏桿菌	衛生福利部102年12月23日部授食字第1021951187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沙門氏桿菌之檢 驗(MOHWM0025.01)	陰性	---	---	陰性
★ 單核球增多性李斯特 菌	衛生福利部111年8月18日衛授食字第1111901489 號公告訂定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食品中單核球增 多性李斯特菌之檢驗(MOHWM0029.00)	陰性	10	CFU/g	≤ 100
抗氧化劑	---	---	---	---	---
沒食子酸丙酯	衛生福利部108年1月29日衛授食字第1081900166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抗氧化劑之檢驗方法-多重分析方 法(MOHWA0021.02)(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 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	未檢出	0.01	g/kg	不得檢出
三羥基苯丁酮		未檢出	0.01	g/kg	不得檢出
第三丁基氫醌		未檢出	0.01	g/kg	不得檢出
乙氧基喹啉		未檢出	0.04	g/kg	不得檢出
正二氫愈創酸		未檢出	0.01	g/kg	不得檢出
丁基羥基甲氧苯		未檢出	0.01	g/kg	≤ 0.05
己基間苯二酚		未檢出	0.01	g/kg	不得檢出
羥甲基二丁基苯酚		未檢出	0.04	g/kg	不得檢出
沒食子酸辛酯		未檢出	0.01	g/kg	不得檢出
沒食子酸十二酯		未檢出	0.01	g/kg	不得檢出
二丁基羥基甲苯		未檢出	0.01	g/kg	≤ 0.05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福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98號報告編號： ABA25502977
報告日期： 2025/05/29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測試結果	定量/偵測 極限(註3)	單位	食品衛生 標準
㊦ 多重毒素	---	---	---	---	---
㊦ 黃麴毒素B1	衛生福利部106年9月6日衛授食字第1061901708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多重毒素之檢驗(MOHWT0010.02)	未檢出	0.5	µg/kg	≤ 2
㊦ 黃麴毒素B2		未檢出	0.5	µg/kg	---
㊦ 黃麴毒素G1		未檢出	0.5	µg/kg	---
㊦ 黃麴毒素G2		未檢出	0.5	µg/kg	---
㊦ 伏馬毒素B1		未檢出	20	µg/kg	≤ 800
㊦ 伏馬毒素B2		未檢出	20	µg/kg	
㊦ 赭麴毒素A		未檢出	0.5	µg/kg	≤ 3
㊦ 玉米赤黴毒素		未檢出	5	µg/kg	≤ 100
㊦ 脫氧雪腐鏟刀菌烯醇		未檢出	5	µg/kg	≤ 500
㊦ 鏟刀黴菌毒素T-2		未檢出	1	µg/kg	---
㊦ 鏟刀黴菌毒素HT-2		未檢出	1	µg/kg	---
橘黴素	衛生福利部110年11月5日衛授食字第1101902604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橘黴素之檢驗(MOHWT0008.03)(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	未檢出	50	µg/kg	---
㊦ 著色劑	---	---	---	---	---
㊦ 食用紅色七號	衛生福利部102年9月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修正食品中著色劑之檢驗方法(MOHWA0016.01)	未檢出	50	ppm	視實際需要 適量使用
㊦ 食用紅色四十號		未檢出	50	ppm	視實際需要 適量使用
㊦ 食用黃色五號		未檢出	50	ppm	視實際需要 適量使用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福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98號報告編號： ABA25502977
報告日期： 2025/05/29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測試結果	定量/偵測 極限(註3)	單位	食品衛生 標準
Ⓚ 食用藍色二號	衛生福利部102年9月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著色劑之檢驗方法 (MOHWA0016.01)	未檢出	50	ppm	視實際需要 適量使用
Ⓚ 食用藍色一號		未檢出	50	ppm	視實際需要 適量使用
Ⓚ 食用黃色四號		未檢出	50	ppm	視實際需要 適量使用
Ⓚ 食用綠色三號		未檢出	50	ppm	視實際需要 適量使用
Ⓚ 食用紅色六號		未檢出	50	ppm	視實際需要 適量使用

備註：

1. 測試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共 6 頁，分離使用無效。
3. 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量分析則以「定量極限」表示；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性分析則以「偵測極限」表示。
4. 低於定量極限/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未檢出" 或 "陰性" 表示。
5. 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如有不實，願意承擔完全責任。
6. 測試項目名稱旁有加★者，為本實驗室通過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
7. 本測試報告(ABA25502977)之黃麴毒素總量：未檢出；食品衛生標準： $\leq 4 \mu\text{g/kg}$ 。
8. 「毒素類」法規標準值係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3年03月28日衛授食字第1131300126號令食品中污染物質及毒素衛生標準之法規限值。
9. 「食品添加物」法規標準值係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2年08月10日衛授食字第1121301321號令修正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之法規限值。
10. 「微生物」法規標準值係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9年10月06日衛授食字第1091302247號令發布食品中微生物衛生標準之法規限值。
11. 抗氧化劑混合使用時，每一種抗氧化劑之使用量除以其用量標準所得之數值（即使用量/用量標準）總和應不得大於1。
12. 衛生福利部公告之抗氧化劑檢驗方法-多重分析方法涵蓋沒食子酸丙脂(PG)、三羥基苯丁酮(THBP)、第三丁基氫醌(TBHQ)、乙氧基喹啉(ETH)、正二氫愈創酸(NDGA)、丁基羥基甲氧苯(BHA)、己基間苯二酚(4-HR)、羥甲基二丁基苯酚(HMBP)、沒食子酸辛脂(OG)、沒食子酸十二脂(DG)及二丁基羥基甲氧苯(BHT)等11項，測試報告上之測試項目為送檢客戶依其需求委託檢測。
13. 本次委託測試項目(著色劑)由SGS食品實驗室-高雄執行(AV025503805)，Ⓚ為通過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
14. 本次委託測試項目(抗氧化劑、多重毒素、橘黴素)由SGS食品實驗室-台北執行(AF025503201)，Ⓚ為通過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

- END -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福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98號報告編號： ABA25502977
報告日期： 2025/05/29

樣品照片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以下為申請廠商委託測試項目、測試方法、定量/偵測極限：

ABA25502977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定量/偵測極限
★ 金黃色葡萄球菌	衛生福利部104年10月13日部授食字第1041901818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金黃色葡萄球菌之檢驗(MOHWM0002.02)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沙門氏桿菌	衛生福利部102年12月23日部授食字第1021951187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沙門氏桿菌之檢驗(MOHWM0025.01)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單核球增多性李斯特菌	衛生福利部111年8月18日衛授食字第1111901489號公告訂定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食品中單核球增多性李斯特菌之檢驗(MOHWM0029.00)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抗氧化劑	衛生福利部108年1月29日衛授食字第1081900166號公告修正食品中抗氧化劑之檢驗方法-多重分析方法(MOHWA0021.02)(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多重毒素	衛生福利部106年9月6日衛授食字第1061901708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多重毒素之檢驗(MOHWT0010.02)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橘黴素	衛生福利部110年11月5日衛授食字第1101902604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橘黴素之檢驗(MOHWT0008.03)(註：實驗室擴充原方法適用基質，非屬食藥署該項認證範圍)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 著色劑	衛生福利部102年9月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修正食品中著色劑之檢驗方法(MOHWA0016.01)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